

绍兴市高级中学 2025 年体育特长生 招生方案

一、招生计划

招生人数：不超过 28 名。

1.招生项目 1: 田径不超过 6 名，其中短跑 2 名（允报项目：100 米、200 米、400 米、男子 110 米跨栏、女子 100 米跨栏）、中长跑 2 名（允报项目：800 米、1500 米）、跳跃 1 名（允报项目：跳高、跳远、三级跳远）、投掷 1 名（允报项目：铅球、铁饼、标枪）；柔道不超过 2 名；女子篮球不超过 2 名；健美操不超过 2 名；举重不超过 2 名；中国象棋不超过 2 名。

2.招生项目 2: 水上运动不超过 3 名。

3.招生项目 3: 棒垒球不超过 9 名。

二、报名条件

凡达到市直公办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报名要求的对象，学生综合素质终评等第须达到 1B2C 及以上。

招生项目 1 还需符合下列条件：

1.学生综合素质终评中“运动健康”维度终评等第为“A”。

2.在自主招生报名截止日之前（含截止日）的初中阶段，参加教育行政部门组织或与其他部门联办的体育竞赛活动，个人对应项目获区、县（市）级第一名或地市级前三名或省级前六名或成绩达到国家三级运动员水平者；集体对应项目获区、县（市）级第一名或地市级前三名或省级前六名的主力队员。集

体项目主力队员身份须经主教练和学校校长共同签字确认方有效。

招生项目 2 还需符合下列条件：

参照《绍兴市高级中学 2025 年体育重点特色项目（皮划赛艇）招生简章》中的报名条件。

招生项目 3 还需符合下列条件：

在自主招生报名截止日之前（含截止日）的初中阶段，参加体育行政部门组织的体育竞赛活动，获得棒垒球项目浙江省锦标赛前三名或代表浙江完成棒垒球项目的全国注册。

上述获奖项目必须与报名项目一致。

三、报名办法

1.学生报名：符合条件的学生一律登录“市直公办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报名系统”自主报名。

2.报名材料：上述材料为证件证书类的须把原件和加盖初中学校公章的复印件一并上传，为证明推荐类的须用模版填报并加盖初中学校公章上传。

四、专项测试

1.时间：2025 年 5 月 24 日上午 8:30 开始，田径由市教育局统一发布。（详见准测证及考生须知）

2.地点：女子篮球、健美操、中国象棋在绍兴市高级中学体育馆，柔道在文澜中学柔道馆，水上运动在迪荡湖绍兴玛德游艇俱乐部，棒垒球在绍兴棒（垒）球体育文化中心棒球主馆，举重在东湖中学，田径由市教育局统一发布。（详见准测证及考生须知）

3.办法：详见学校网站相关方案附件。

五、入围和录取

经学校专项测试并取得入围资格的考生，还须参加初中学业水平考试。

1.入围资格：

项目 1（田径、柔道、女子篮球、健美操、举重、中国象棋）：专项测试成绩达到 60 分及以上。

项目 2（水上运动）：参照《绍兴市高级中学 2025 年体育重点特色项目（皮划赛艇）招生简章》中的入围资格。。

项目 3（棒垒球）：专项测试成绩达到 80 分及以上。

2.录取办法：

项目 1：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公布后，经专项测试取得入围资格的考生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总分 1 达到 480 分及以上（报名成绩达到国家二级运动员水平及以上或专项测试成绩 95 分及以上的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总分 1 可降至 216 分）的，获得参加正式录取的资格。若参加正式录取的考生数未超过招生计划数，则全部录取。若参加正式录取的考生数超过招生计划数，则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择优取足计划，总成绩=专项测试成绩×70%+[（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总分 1÷620）×100]×30%，若总成绩相同，则专项测试得分高者优先录取，若专项测试成绩仍相同，则根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依次按“语文、数学、英语”三科之和得分、“语文、数学”两科之和得分高者优先录取；若再相同，则依次按语文、数学、英语、科学、社会单项得分高者优先录取；若还有相同，则一并录取。

项目 2: 参照《绍兴市高级中学 2025 年体育重点特色项目（皮划赛艇）招生简章》中的录取办法。

项目 3: 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公布后，经专项测试取得入围资格的考生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总分 1 达到 310 分及以上（报名成绩达到国家一级运动员水平及以上或专项测试成绩 95 分及以上的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总分 1 可降至 216 分）的，获得参加正式录取的资格。若参加正式录取的考生数未超过招生计划数，则全部录取。若参加正式录取的考生数超过招生计划数，则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择优取足计划， $\text{总成绩} = \text{专项测试成绩} \times 70\% + [(\text{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总分 } 1 \div 620) \times 100] \times 30\%$ ，若总成绩相同，则专项测试得分高者优先录取；若专项测试成绩仍相同，则根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依次按“语文、数学、英语”三科之和得分、“语文、数学”两科之和得分高者优先录取；若再相同，则依次按语文、数学、英语、科学、社会单项得分高者优先录取；若还有相同，则一并录取。

3.公示:专项测试入围名单和成绩报绍兴市教育局经审核通过后，在绍兴市高级中学网站上予以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4.凡已被录取的考生，不能再参加余下录取；未被录取的，则可继续参加余下录取。

5.签订协议:在正式录取后，签订训练、比赛等协议，明确其在高中学习期间有参加常规训练、集训和代表学校参加相关比赛等义务。

六、项目保障（指招生项目 2 和招生项目 3）

1.管理主体：管理主体为绍兴市高级中学，由市体育部门协助学校做好队员的教育教学和训练比赛等工作。

2.教学与训练：棒垒球和水上运动队员的专业教学、训练、比赛、住宿等由市体育部门负责。文化学科教学等并入皮划赛艇队班级，由绍兴市高级中学负责。

3.师资安排：由体育部门聘用国家级教练、退役运动员等组成教练团队，学校安排优秀教师担任任课教师。

七、监督及咨询方式

由学校纪检组织对本测试工作进行全程监督，投诉电话：88610880。

咨询电话：0575-88610786 88650329

学校地址：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东路 1189 号

网址：<http://www.shaogao.com>

此方案由绍兴市高级中学负责解释。

绍兴市高级中学

2025 年 5 月 6 日